

济南市环境保护局

济环建验〔2014〕120号

济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济南泰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30000吨无卤阻燃剂项目（一期5000吨/年 超细氢氧化铝阻燃剂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

济南泰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济南泰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0000吨无卤阻燃剂项目（一期5000吨/年超细氢氧化铝阻燃剂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济南泰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0000吨无卤阻燃剂项目（一期5000吨/年超细氢氧化铝阻燃剂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完备，技术资料 and 环境保护档案齐全。

二、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按照批复的要求建设，并经负荷试车检测合格，其污染防治能力能够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。

三、经验收监测，该项目废气和噪声等指标均满足环评批复的排放标准。

四、环保设施配备了专职人员管理，有较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。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已备案。

五、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投入生产。

六、建议：

加强各类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管理，杜绝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，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。

2014年9月12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